壹、醫療管理業務(相關數據詳表1至表4)

- 一、醫事服務機構特約:100年3月底止共特約醫療院所19,470家,特約率92.80%,本月增加醫院1家(中正骨科醫院)、 西醫診所10家、中醫診所9家、牙醫診所13家、特約藥局27家,其他醫事服務機構共3家(詳表1)。
- 二、醫療院所訪查:100年3月共訪查39家次,其中西醫22家次、中醫6家次、牙醫4家次、藥局6家次及其他1家;另涉嫌違法函送檢警調單位辦理共10家次(詳表2)。

三、 違規查處部分:

(一)違規查處家數-按處分類別分(詳表 3):

100年3月共查處34家,包括違約記點5家、扣減費用14家、停止特約12家、終止特約3家,100年第1季違規率0.42%。

(二)違規查處家數-按特約類別分(詳表 4-1):

100年3月共查處34家,其中醫院5家、西醫基層16家、 牙醫5家、中醫5家、藥局2家及其他1家。

(三) 違規查處追扣金額-按追回項目分(詳表 4-2):

100年3月總計追扣5,322萬元,包括查處追扣1,783萬元、輔導繳回3,147萬元、扣減165萬元、罰鍰227萬元。

貳、醫療費用申報與核付

一、總醫療費用之申報情形(表5)

100年第1季醫療費用之申報:

門診申請843.3億餘點、門診部分負擔73.35億餘點,住

診申請 405.2 億餘點、住診部分負擔 17.5 億餘點,合計醫療點數(含部分負擔)1,339.4 億餘點,較去年同期成長7.71%;其中門診申報件數成長13.02%、申請點數成長8.52%,住診申報件數成長5.57%、申請點數成長5.73%,日數成長4.85%。

二、100年第1季各總額別醫療費用之申報情形

(一)醫院總額(表 6):

門診申請 400.8 億餘點、門診部分負擔 35.9 億餘點,住 診申請 401.0 億餘點、住診部分負擔 17.5 億餘點,合計 醫療點數 (含部分負擔) 855.2 億餘點,較去年同期成長 7.97%;其中門診件數成長 5.71%、申請點數成長 10.53 %,住診件數成長 5.59%、申請點數成長 5.76%,日數 成長 4.91%。

(二)西醫基層總額(表7):

門診申請 226.0 億餘點、門診部分負擔 27.14 億餘點,住診申請 3.98 億餘點、住診部分負擔 131 餘萬點,合計醫療點數(含部分負擔) 257.2 億餘點,較去年同期成長13.47%;其中門診件數成長 21.75%、申請點數成長 12.73%,住診件數增加 6.32%、申請點數減少 6.16%,日數減少 6.21%。

(三)牙醫門診總額(表8):

申請81.1億餘點、部分負擔3.40億餘點,合計醫療點數(含部分負擔)84.5億餘點,較去年同期減少0.76%;其中申報件數減少2.03%、申請點數減少0.71%。

(四)中醫門診總額 (表 9):

申請 40.4 億餘點、部分負擔 6.70 億餘點,合計醫療點數 (含部分負擔) 47.08 億餘點,較去年同期減少 1.98%; 其中申報件數增加 0.75%、申請點數減少 2.13%。

(五)門診透析 (表 10-1 及表 10-2):

- 1. 醫院門診透析:申請 53.0 億餘點、部分負擔 72 萬餘點,合計醫療點數(含部分負擔) 53.0 億餘點, 較去年同期成長 2.86%;其中申報件數成長 3.95 %、申請點數成長 2.85%。
- 2. 基層門診透析:申請 36.1 億餘點、部分負擔 2 百萬餘點,合計醫療點數(含部分負擔) 36.1 億餘點, 較去年同期成長 6.34%;其中申報件數成長 7.25%、申請點數成長 6.34%。

三、100年第1季西醫門診慢性病醫療申報情形(表11-1至表11-3)

- (一)整體西醫門診申請 626.8 億餘點,部分負擔 63.1 億餘點, 其中慢性病申請點數為 258.2 億餘點,較去年同期增加 10.22%;慢性病件數 1,654 萬餘件,較去年同期成長 4.24 %;慢性病件數占率 21.13%、慢性病醫療點數占率 40.22 %。
- (二)醫院門診慢性病申請點數 206.7億餘點,較去年同期增加 10.08%;慢性病件數 1,097.9 萬餘件,較去年同期成長 3.37%;慢性病件數占率 45.42%、慢性病醫療點數占率 50.91%。

(三)西醫基層門診慢性病申請點數 51.5 億餘點,較去年同期增加 10.76%;慢性病件數 556.9 萬餘件,較去年同期增加 5.99%;慢性病件數占率 10.28%、慢性病醫療點數占率 21.79%。

四、100年第1季西醫各層級別之申報情形

(一)醫學中心(表 12):

門診申請 170.4億餘點、部分負擔 13.78億餘點,住診申請 169.3億餘點、部分負擔 7.07億餘點,合計醫療點數 (含部分負擔) 360.6億餘點,較去年同期成長 7.24%;其中門診件數成長 3.96%、申請點數成長 11.03%,住診件數成長率 4.29%、申請點數成長 4.06%,日數成長率 3.55%。

(二)區域醫院(表13):

門診申請 159.2 億餘點、部分負擔 16.42 億餘點,住診申請 162.7 億餘點、部分負擔 8.1 億餘點,合計醫療點數(含部分負擔) 346.4 億餘點,較去年同期成長 9.45%;其中門診件數成長 6.81%、申請點數成長 11.02%,住診件數成長 7.68%、申請點數成長 8.11%,日數成長 7.55%。

(三)地區醫院(表14):

門診申請 71.25 億餘點、部分負擔 5.74 億餘點,住診申請 68.9 億餘點、部分負擔 2.35 億餘點,合計醫療點數(含部分負擔)148.2 億餘點,較去年同期成長 6.36%;其中門診件數成長 6.05%、申請點數成長 8.32%,住診件數

增加 3.01%、申請點數成長 4.61%, 日數成長 2.65%。

(四)西醫基層 (表 15):

門診申請 226.0 億餘點、部分負擔 27.14 億餘點,住診申請 3.98 億餘點、部分負擔 131 餘萬點,合計醫療點數(含部分負擔) 257.2 億餘點,較去年同期成長 13.47%;其中門診件數成長 21.75%、申請點數成長 12.73%,住診件數增加 6.32%、申請點數增加 6.16%,日數增加 6.21%。

五、藥費申報情形(表16至表21)

100年第1季藥費總申報數:

- (一)、門診申報 290.8 億餘元【醫院 200.2 億餘元、西醫基層 68.33 億餘元、牙醫門診 0.7 億餘元、中醫門診 15.9 億餘元、門診透析 5.4 億餘元】,住診申報 59.2 億餘元【醫院 59.2 億餘元、西醫基層 0.037 億餘元】,門住診合計 350.1 億餘元,較去年同期增加 13.42%。
- (二)、門診藥費每件平均申報307元,較去年同期增加0.41%; 住診藥費每件平均申報7,650元,較去年同期增加7.13 %。

六、醫院總額各層級別門、住診申報醫療點數占率(表22至表 24)

100 年第1季各層級門、住診醫療點數占率:

- (一)門、住診合計醫療點數:醫學中心 42.16%、區域醫院 40.51%、地區醫院 17.33%。
- (二)門診醫療點數:醫學中心 42.17%、區域醫院 40.20%、地區醫院 17.63%。

(三) 住診醫療點數:醫學中心 42.15%、區域醫院 40.82%、 地區醫院 17.02%。

七、全民健康保險藥局申報情形(表25-1至表25-5)

100年第1季藥局整體申報件數2,017.6萬餘件,申請58億餘點、部分負擔0.64億餘點,合計醫療點數(含部分負擔)58.9億餘點,平均每件約292點;其中件數成長21.83%、申請點數成長19.17%,醫療點數(含部分負擔)成長19.10%。

八、醫療費用核付(表26至表26-2)

- (一)100 年 1 月之門診初審後核減率為 1.04%、複審後核 減率為 1.02%、爭審後核減率為 1.02%。
- (二)100年1月之住診初審後核減率為4.24%、複審後核 減率為4.24%、爭審後核減率為4.24%。
- (三)地區醫院核減情形:99年第4季整體地區醫院門診初 核核減率為4.77%,住院初核核減率為4.97%。

九、醫院總額部門專款項目支用情形(表27)

- (一)慢性 B、C 型肝炎治療計畫:99 年全年合計支用 28.17 億元,預算執行 453%。
- (二)罕見疾病、血友病藥費:99年全年合計支用43.78億元,預算執行92%。
- (三)鼓勵器官移植並確保術後追蹤照護品質:99 年全年合計支用 26.71 億元,預算執行 93%。
- (四)醫療給付改善方案:99 年全年合計支用 2.87 億元, 預算執行 49%。
- (五)提升住院護理照護品質:99 年全年合計支用 8.32 億

元,預算執行100%。

- 十、健保IC卡登錄及上傳資料品質實施方案99年第4季執行情形(表28)
 - (一)為加強提升健保 IC 卡登錄及上傳品質,費協會於 94 年協商 95 年度總額時,將原自 93 年度應 7 年(至 99 年)分攤編列於各總額內非協商之 IC 卡醫療服務成本之經費移列,另以計畫專款專用之方式辦理,以鼓勵積極配合之特約醫事服務機構。因此自 95 年起公告實施「健保 IC 卡登錄及上傳品質實施方案」,該方案適用於各特約醫事服務機構。依費協會協定,預算編至 99 年,自 100 年度起不再編列本項費用。99 年預算為 3.88 億元、實支數為 3.02 億元、執行率為 78%。
 - (二)99 年第 4 季執行情形統計表,如後附件,本季核定金額 共計 78,736,772 元,較去年同一季減少 24%;金額核定率71%,較去年同一季減少 22 個百分點,其中以中醫門診 及門診透析總額部門核定率為最高(92%)。
 - (三)本季 5 項上傳指標合計錯誤率為 6%,較去年同一季下降 2 個百分點,特約藥局因較晚推動,錯誤率較高為 24%,惟已較去年同一季下降 7 個百分點。各項上傳指標情形分述如下:
 - 1. 醫令錯誤率為 9%,較去年同一季下降 3 個百分點。
 - 2. 費用錯誤率為 1%,與去年同一季相同。
 - 3. 醫事人員 ID 錯誤率為 8%,較去年同一季下降 2 個百分點。
 - 4. 主診斷碼錯誤率為 6%,較去年同一季下降 3 個百分點。
 - 5. 牙位錯誤率為 6%, 與去年同一季相同。

(四)上開錯誤率較去年同一季下降或相同,惟核定金額反而減少,係受99年本方案標準調整之影響。(註:98年錯誤率10~20%之特約院所每申報1件,支付0.8元;錯誤率3~10%者,每申報1件支付0.95元。前開支付標準自99年起,不再支付;至於錯誤率≤3%者,則仍維持每申報1件支付1元。)

十一、99年第4季各部門總額點值結算情形 (表29)

- (一)牙醫部門:平均點值為 0.9708 元。
- (二)中醫部門:平均點值為1.0162元。
- (三)西醫基層部門:平均點值為 0.9738 元。
- (四)醫院部門:平均點值為 0.9357 元。
- (五)門診透析:平均點值為 0.8580 元。

十二、100年第1季各部門總額點值預估(表30)

- (一)牙醫部門:平均點值為 0.9773 元。
- (二)中醫部門:平均點值為 0.9910 元。
- (三) 西醫基層部門:平均點值為 0.8802 元。
- (四)醫院部門:平均點值為 0.8962 元。
- (五) 門診透析:平均點值為 0.8530 元。

十三、重大傷病證明實際有效領證統計表(表31)

截至100年4月底止,實際有效領證數共892,621件,較去年 同期成長5.46%,其中以癌症41萬餘件最多,其次為慢性精 神病20萬餘件、全身性自體免疫症候群7萬餘件、透析病患 6萬餘件,以上合計76.4萬餘件,約占領證數85.6%。

十四、96-99年第3季醫療服務核定點數及費用統計(詳附件)